

五、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7 日下午 3 時 10 分)

二讀會 -

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主席（康議長裕成）：

開會。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置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參閱。請看一下對於昨天的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是。黃紹庭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我想先詢問一下，昨天我們討論預算時，好像後面有提案要刪除的。請問議事組，昨天處理的情況會議紀錄上是怎麼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議事組說明。

黃議員紹庭：

請議事組說明。

本會議事組林代理組主任清輝：

昨天提到這個問題時就已經先休息，後來就散會。所以這個案子理論上是審到這筆預算時，是沒有做處理。

另外再向議員做個附帶報告，有關於動議程序有五個程序是一定要進行的。首先，動議者要向主席請求發言的地位。第二，主席要承認動議者的發言地位。第三，動議者要發動而坐。第四，要附議。這附議大概比較簡單。第五個，主席要接述動議，裁付討論。

假如沒有錯的話應該是這樣，昨天的狀況在提到這個問題的時候就先敲休息，然後要跟各位議員做協商，完了之後再敲開會時就散會了。以上報告。

黃議員紹庭：

你確定是這樣嗎？

本會議事組林代理組主任清輝：

是的。

黃議員紹庭：

我先請問你，第一次提出刪除的動議和敲休息，中間有多長時間？請議事組說明一下，若你不清楚，馬上放帶子出來看，再給你講一次。

本會議事組林代理組主任清輝：

這個時間到底是多長、多短？這個我沒有辦法確定，我只能講當天的狀況是這個樣子。以上。

黃議員紹庭：

議事組，我覺得你也要公正、公平。很清楚昨天有人提動議，就如你所說，如有人提動議，他取得發言權也提了動議，主席也接受，下一步是不是應該要附議？在本席的印象中，很多發言的同仁也都附議，到底下一步是什麼？我希望議事組再講清楚一點好不好？你不要只簡單說，就提休息，休息完時間就到。

我想我們要詢問的是一個非常清楚的，會議該如何開的程序？你不要模糊好不好？議事組再回答一下，昨天的狀況到底怎樣？這不是對或錯的問題？我們想弄清楚，提動議到底應該如何處理？

本會議事組林代理組主任清輝：

向議員報告，提動議的相關程序，我剛剛已經報告過，不知道議員需不需要我再重複一次？如需要我可以再重複一次，如不需要，我直接向議員報告，昨天的狀況是跟我剛才所敘論是一樣。

黃議員紹庭：

你不想說也沒關係。主席，本席這樣認為，昨天應該提出動議到我們整個過程，後面的將近有 1 小時的討論。我希望真的按照會議程序第 33 條，就是提了動議，取得發言權，接受動議、附議，再討論，然後表決。我希望說我們是不是可以按照主席所說的這樣子來做，按照議事規則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的。議員您指教的是，請議事組在議會進行中，應該按照會議規定來處理。

黃議員紹庭：

本席就是這個意見，請我們以後開會儘量按照這樣子來，謝謝主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我們還在確認議事會議紀錄。

黃議員紹庭：

昨天的會議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是啦！我現在跟周議員鍾濬講，因為他舉手，所以我是要問他是不是對於這個會議紀錄有一樣的發言？

請問張議員勝富是針對確認會議紀錄的部分來發言？

張議員勝富：

不是。我是針對預算，因為我們昨天開到後面就休息了嘛！請各位議員來看這該如何？我認為這筆預算，地主是市政府教育局，我們要繳納地價稅，我們

自己刪我們的地價稅，我們自己刪一刪對委外那家漢威又沒影響啊！因為是我們自己的問題。我的意思是你們教育局要去跟他們談、談出一個結果，向我們議員報告，讓我們大家了解。要談權利金或回饋金我不管，我們要的是，他要把回饋來提高而已嘛！你說刪自己這筆錢，改天稅捐處是罰我們，如果我們自己刪掉了，改天稅捐處是罰我們多少錢呢？主計有在這裡嗎？稅捐處會罰我們多少錢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教育局主計人員回答。不繳的話是罰多少錢？

教育局朱會計主任裕祥：

不繳的話，因為那是稅捐的規定，我們有去了解一下，滯納金是每二天罰 1 %。

張議員勝富：

年度是總共多少？

教育局朱會計主任裕祥：

我們目前大概是 3,400 萬，3,400 萬 1% 的話，每二天大概是 34 萬。你超過 30 天的話，大概 15% 的話就是 500 萬。你超過 30 天未繳的話，就強制執行。

張議員勝富：

是不是就是罰教育局？我的意思是我們要來刪預算，是要刪了之後，跟對方談什麼能讓他有辦法…，不然刪自己的預算到後來自己再去繳罰金嗎？是不是？〔是。〕我的意思是希望議員先擱置這筆預算，讓你們先去談，若談不攏，要刪在刪，若有講好再抽出，這樣才有道理，那有刪掉預算，市府再去繳罰金，哪有這樣的議題，是不是？我的意思是讓你們去談，談權利金或回饋金我不管，要讓我們議員覺得，他們賺那麼多的錢，要提高回饋金給我們市政府，我認為這才是對的，不是我們現在刪自己的預算，漢威公司一點都不感覺痛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是在確認會議紀錄，請針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如沒意見，我們就先確認，再進行巨蛋的討論好不好？

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周鍾濤議員舉手很久了，請周議員鍾濤發言。

周議員鍾濚：

謝謝主席，這樣比較公平才對，不然又扯偏了。昨天議長因為時間到了，所以延至今天討論。我對會議紀錄、程序，我沒意見。

我講幾個新的問題，第一，地價稅沒問題，依法我們地主付。第二，房屋稅可能有一些問題？到底這個大巨蛋，我們室內體育館是不是房屋？這請解釋一

下、要特別注意，而且房屋比例到底是怎樣？我們不應該這樣付，我是說基本上，不應該他們在賺錢、我們在替他們繳納。我現在講法律層面，我想我們要他們回饋。你看這就是漢神巨蛋，我今天特別去拍的，這裡有廣告牆板的出租，所以你可以看到 Audi，總統的座車是 Audi A8，現在是 Audi A4 在這裡廣告，這個廣告就很不得了。這個廣告是不是有違反原來簽的合約內容，我們是給他一個巨蛋和百貨公司，照理說這個廣告牆板的租金，是不是有違反契約？再來是旁邊還有一個伊士邦健身俱樂部，這個營運有沒有違反營運規則，當初給你的是不是應該只有營運巨蛋而已，而不是像這樣廣告牆板也有收入，裡面的伊士邦健身俱樂部也有收入，未來如果這裡擺很多攤，收很多租金等等的問題，應該要依照原來的獎勵民間投資的契約來做。

再來看看現場的狀況，這家公司賺那麼多錢，這個標準鐘已經受到莫蘭蒂颱風已經吹壞破損，都沒有人處理，到現在還是破損。這是中午 12 點拍的，到現在還是全部破損的狀況，管理成這樣的情況，莫蘭蒂和梅姬颱風至少已經經過一、兩個月了。這家公司還是有賺錢的，如果說是賠錢就沒話講，要拜託管理公司要好好的管理。如果有的人要看時間，這真的是很好的設備，但是現在卻全部的破損。所以我想應該好好談，要跟人家講回饋權利，有賺錢就要好好處理，我認為應該要好好管理。如果這些廣告牆面沒有在原來的契約內，伊士邦健身俱樂部也沒有在原來的契約裡面的話，他賺了那麼多，我們當初為了招商當然是有很多誘因，讓他有 50 年的經營期限，還有很多給他的獎勵。當初當然是比較寬鬆，也不知道景氣會這麼好，現在他有賺錢了，應該要好好的回饋。

接下來要請教育局和體育處，巨蛋一年有提供 40 天的公益活動時段，也就是免費使用的檔期，這 40 天到底是在哪裡，也請把資料提供給議會，是用在公益，還是不公不益，這些都要提供出來。再來是股東成員的問題，這家漢威顧問公司成員是哪些人，是不是可以把股東的資料也提供給議會。還有三十幾年，是不是未來的營運會很好，我們也表示關心。

我講了那麼多，地價稅我們繳沒有問題，但是房屋稅的部分，巨蛋體育館是不是屬於房屋，要怎麼課稅，我想都有很大的問題。而且這是地方稅，你不要擔心滯納金、違約金或是移送法辦的問題，都不會發生，市政府都一樣，沒有賠到錢，不會有影響，不會移送法辦。但是我拜託把環境整理好，要跟人家要求回饋金或是權利金也要講道理。你使用廣告牆板還有伊士邦健身俱樂部，要有條件才有理由去跟人家要求，否則他會說營運好是我們的本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周議員。我們補一下程序，今天下午的議程是進行二、三讀會，就是審

議 106 年度的地方總預算案和附屬單位預算案，今天繼續審的是歲出的部分，從教育委員會開始。不好意思，剛才忘記邀請召集人上台報告，還是要宣讀一下，請專門委員宣讀我們現在要審的是哪個部分。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機關編號 05，請看 051 體育處，我們接下來繼續審議第 19 頁至第 32 頁，科目名稱：管理及設備—管理與活動，預算數 3 億 1,636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送大會公決。二、(一) 第 20 頁，科目名稱：業務費—土地租金，預算數 490 萬 689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岡山區公十八球場街尾崙段簡易棒球場請朝向正式合法興建球場經營，聯繫台糖公司協調降低租金，契約簽訂由五年一簽改為每年簽約，並請體育處於明年朝尋找大岡山地區學校或機關用地比照美濃國中設置自有棒球場地方向努力，及正式合法興建週邊網球場及槌球場。(二) 第 25 頁，科目名稱：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數 1,890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鼓勵現任民代退出高雄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擔任主任委員，讓各單項體育協會朝向專業自主發展。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議事組把剛剛張議員勝富和周議員鍾濤的發言，因為他們是針對這個發言，是否可以在會議紀錄裡補上？不用再講了，我們剛剛只是漏了講這個，連召集人都忘記請上來，真的很抱歉，是我的失誤，因為大家都熱烈的急著要討論實質的問題，再把他們補上去應該沒有問題。

針對這個問題，第三位要發言的請舉手，曾議員俊傑請發言。

曾議員俊傑：

謝謝主席。我覺得昨天下午已經討論了一整個下午了，對於巨蛋的漢威管理公司一年才給市府 3,800 萬，3,800 萬扣掉地價稅 3,200 萬，等於市政府一年才賺 500 萬。但是整個漢威集團一年的營業額將近 100 多億，我覺得這個落差，不分政黨大家都知道的數據。其實我們爭執的不是要扣掉地價稅的問題，我們要刪地價稅主要的目的是逼你們要有所行動，你們要有所作為。討論這麼久了，你們教育局也很奇怪，幫你們發覺問題，結果你們卻沒有什麼動作，你們未來的作為到底是什麼，讓我們這些議員同仁一直質詢。你們下一步要怎麼做才是重點吧！

局長，刪地價稅其實只是一種手段，你知道吧？事情發生這麼久了，你們也知道這是很不公平的，一簽就 50 年，又不是簽 5 年或是 10 年，一簽就是 50 年。當然時空背景不同，整個景氣都帶動起來了，你覺得這公平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曾議員，因為從昨天到今天，我想議會的想法和市政府是非常一致的，只是當時這個時空背景不一樣，只有要他們的租金。我要跟各位議員報告，昨天已經提到了，從 100 年 9 月 17 日開始，巨蛋的監督管理單位是由教育局體育處移到文化局，所以很多東西是文化局比我們還要清楚的。但是我要回答為什麼會把地價稅和房屋稅都編在體育處，因為體育處是屬於土地所有單位。這個部分我們是希望議會不要刪除地價稅和房屋稅，除了剛才提到的滯納金兩天就要 340 萬…。

曾議員俊傑：

局長，現在這個業務是不是換文化局在管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是文化局，但體育處…。

曾議員俊傑：

你們只是地主而已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對的。

曾議員俊傑：

那文化局在這裡，來，你們未來…，局長。

文化局尹局長立：

是。

曾議員俊傑：

昨天我不知道你有沒有在場？在場的藍、綠議員一直吵這個議題，吵得沸沸揚揚，你們到底未來有什麼作為？這才是最重要的。我們講的，就是要逼你們有動作，我相信這麼多年，你是剛到沒多久的局長，可是我相信在座的每一年都有議員在講這個，這是非常不公平，我相信局長你也知道，你未來到底要怎樣做也講給這些議員們聽一下，是不是？這才是重點，非常、非常的不公平。請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尹局長立：

因為這幾天也特別針對巨蛋的事情，我去做多方面的瞭解，因為確實現在的管理單位是文化局。針對昨天的討論，我們大概有去做一些瞭解，不過針對剛剛議員提的，還是回復說在一個合理性，那有幾個數字，我可能還是要報告一下，因為漢威付的不只是租金的部分。

曾議員俊傑：

沒有，我先問局長。

文化局尹局長立：

是。

曾議員俊傑：

局長，你有沒有找過漢威談過？到目前為止有沒有？

文化局尹局長立：

還沒有。

曾議員俊傑：

有沒有接觸過？

文化局尹局長立：

還沒有接觸過。

曾議員俊傑：

那就是完全都沒有。沒有，你也去接觸看看，看他的態度到底是怎樣。

文化局尹局長立：

我個人是沒有接觸，不過我們這幾天文化局的同仁一直在跟漢威那邊做討論。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局長你有 guts 一點，為了高雄市政府、為了我們的市民，你要跟他談看看，看他的態度是怎樣。

文化局尹局長立：

是。

曾議員俊傑：

如果他很強硬，我們就是走向仲裁，就是這樣。要不然怎麼有可能？我們才賺 500 萬元，他們一年賺好幾百億元，這樣公平嗎？是不是？要有所作為，你看從之前到現在，結果你們也都沒有動作，難怪我們要刪你的地價稅，如果你有動作，我們也都支持你，是不是？我們在這裡吵得沸沸揚揚，就是要逼你們有動作，這麼簡單的道理就是這樣而已，請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答復。

文化局尹局長立：

我想大家還是提到一個公平性，當時的簽約雖然有當時的時空條件，因為它既然是個 BOT，我們這幾年很多的台灣 BOT 其實都失敗的，它是唯一少數相對成功，因為廠商是獲利的，我相信大家也希望廠商來參與這個公共建設的興建當然是不要賠錢，如果他真的有賺錢，他需要做回饋，這點我們都非常認同，

所以這幾年我以三個層次來講，第一個是租金，他的租金從早期的 1,700 萬元，現在已經漲得 3,824 萬元，就是他公司的負擔。另外地價稅跟房屋稅的部分，事實上也是繳到稅捐機構進入到市庫的，他每年要繳交 4,080 萬元相關的稅金；還有剛才講的公益檔期的部分也從 20 天增加到 40 天，以及一定要有 60 天以上的體育活動。當然就文化局的立場，很簡單，我完全認同議員講的，他們既然在主要是百貨商場那個部分真的是有獲利，我想在這樣的立場上，我們會積極的去向他爭取更多更好的條件。[...]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張議員勝富又舉手，照理說應該是第二次，我跟兩位議員抱歉，張議員勝富跟周議員鍾濬剛剛雖然有講也列為會議紀錄，但是你們再舉手還是算第一次，這樣好不好？抱歉。張議員勝富，還有許議員慧玉。

張議員勝富：

因為剛才曾總召講的，我也非常的認同，不是，我們議員同事們不分政黨，給你們建議、有跟你們提案，我們也希望你們要有動作馬上去處理，不能說大家講一講，問你們卻回答沒有去接觸過，我覺得現在新的文化局長跟教育局兩個單位，要如何協商怎麼跟漢威談權利金和回饋金，因為他們目前的盈餘不錯，百貨賺錢，現在是他們賺多少錢能多回饋給市政府，不要我們一年算下來才賺幾百萬元，這對高雄市民也是很不公平，我希望你們要有實質的行動看怎麼來處理這些事情，你們兩個要多久的時間能夠處理好？教育局長跟文化局長，教育局長你先講，多久的時間？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發言。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張議員，只要我們離開議會其實就可以聯繫，但是市長在前兩天回答議員的質詢裡頭已經說了，他是請史哲副市長出面直接聯絡漢威的，我們過去這陣子是體育處跟他談體育運動賽事不得少於 60 天這個部分，文化局這邊也有很多同仁進行討論，但實際上沒有接觸到他們最高層。

張議員勝富：

教育局長及文化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文化局長，請回答。

張議員勝富：

你們兩個人跟史哲副市長，有沒有辦法共同協調一個時間去和他們討論出一個結果來給我們嗎？什麼時候？我們要的是你們說一個時間。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越快越好吧？

張議員勝富：

越快越好，我是希望在 7 天內或是 10 天內給我們一個結果，我們不想要今天這樣討論之後有頭無尾，我的意思是你們跟史哲副市長 3 個人的時間，有沒有辦法在一個星期內還是 10 天內給結果？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一個星期內，好不好？一個星期內。

張議員勝富：

一個星期內，我希望你們談出一個好的結果給我們議員同事，也希望議員同事們先將這一筆擱置，讓他們去談，談回來之後看結果如何？我們要怎麼刪再來刪，這樣好嗎？我的感覺是這樣，也是要給他們時間先去談。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許議員慧玉跟劉議員德林，請張總召跟曾總召商量一下是不是有共識？
許議員慧玉，請發言。

許議員慧玉：

剛剛有很多議員，從昨天到今天有很多不同的看法，有一點聽起來很合理，既然高雄市政府是地主，地價稅本來就應該我們付，這聽起來合理；第二點合理的地方在哪裡？怎麼有刪自己預算這樣的狀況出來？所以不應該刪自己的預算，因為一旦刪了這筆預算之後，可能我們另外一個單位又要遭受罰款繳滯納金，等於從右手跑到左手又增加更多的孳息出來。這兩點聽起來好像很合理，但是這個合理的背後，我要突顯不合理的地方。

局長，你想想看，一個契約簽下去五十年，我真的不知道當時的時空背景，當然是因為左營地區那個時候大概都是一片農地，當時也希望在這荒蕪的地區能夠帶動一些的商機，包括周邊的效應、交通各方面的建設，這個立意是良善的，所以採用 BOT 的方式，政府一方面可能也釋出善意，讓我們的廠商能夠在這個地方也做一些投資帶動高雄地區的繁榮，這個立意是很好的。

可是我覺得當時簽約人的思考欠缺周詳的考慮，一個地區的繁榮需要到五十年嗎？一簽約就五十年，五十年的變化有多大？五十年搞不好不知道已經往生多少人了，這個五十年的約是怎麼簽來的呢？怎麼不會有所謂的短期、中期、長期的契約計畫的變化？來做一些不管是租金的收入或是做為我們有可能隨時改變契約這樣的內容，我們都沒有談，一簽就是五十年。你想一個廠商如果這五十年內，不要講五十年，搞不好十年不到就已經倒了，因為經營不起來，還需要簽到五十年嗎？好，如果一個企業這個老闆很有做生意的頭腦，可能也

不用那麼久，搞不好五年，他就已經迅速回本，我們一年收他 3,000 多萬元的租金，我們要繳地價稅、房屋稅 3,300 萬元，我們大概只營收 500 萬元，500 萬元現在不算多，現在錢的價值都已經縮水了。

所以本席覺得今天我們在議事廳要解決的這個問題已經很久了，今天議會有些議員竟然可以不分政黨，我們是希望要能夠減少市民朋友納稅人繳交到市政府來的錢是用在刀口上，而有些地方可以增加公庫收益的，為什麼我們要放任不管呢？契約沒有永遠不可能改變的道理，今天民進黨籍的立法委員都可以在立法院提案，顛覆過去一夫一妻的制度，同性婚姻法都可以修改了，那麼有什麼事情在臺灣是不可能改變的呢？

今天我們做這個刪除的動作，只是一個方法而已，是要給市政府的相關單位，不管是教育局或是文化局、體育處，是要給公部門一個鞭策！這個問題是要回歸到源頭，你們應該要解決的。當然當時的時空背景，你們都不在任內，可是你們現在都在任內啊！我們不能把所有的問題都停留在原點不解決嘛！那麼我們的開議就沒有任何的意義了。

我希望今天能夠用表決的方式，每一個議員都可以有不同的看法，我們就用表決的方式，把這筆不符合公平正義的預算刪除。把問題源頭回歸到公務部門和漢威公司重啓談判合約的機制，訂出一個合理的標準來，也才能對高雄市的市民朋友有所交代。要不然的話，我覺得議事廳都是在空轉嘛！我們要搞清楚重點在哪裡，不然只是浪費大家的口舌而已。所以我覺得這個不是會後協商的問題而已，而是應該要真正的切入重點，要對市民朋友有所交代。

主席（康議長裕成）：

劉議員德林，接著是周議員鍾濬和李議員雅靜、高議員閔琳。

劉議員德林：

這兩天我們都在談到這個問題，昨天本席提出這個動議，無非就是要用地價稅和房屋稅來迫使市政府去找漢威重啓協商之門。對於這個協商，我們最重要的目的不是在於這個 3,300 萬元，最重要的目的是要看到公平正義。當然在這段時間裡，漢威公司的營運我們也看得到，在地價稅和房屋稅的飆漲之後，市政府還是要再去承受這個飆漲的壓力。我在講的市民也都在看，也希望藉由這次的審議預算，不管之前的 BOT 是怎麼樣，希望從現在開始市政府要承受來自議會的壓力，再重啓一個新的機制，這才是我們真正的主要目的。而最重要的，還是希望全民在這個事件當中可以成為贏家，重啓之後，在整個回饋的方面是不是能夠增加，這也是今天所有在場的議員同仁一致的看法，這才是一個最重要的解決方式。

本席昨天提出的動議意見是刪除，可是如果是刪除的話，對於整個事情的解

決，我認為是不太可能達到我們要的目的。我們最主要的目不是要刪除這 3,300 萬，而是要市政府重啓協商之門，這是最重要的。大多數的議員也都有這樣的共識，我要再度的強調，高雄市民是我們最重要要贏的贏家，所以我們要求高雄市政府要重啓協商，所以本席昨天提出刪除 3,300 萬元的動議。本席認為議長承襲高雄市議會，以這個部分來講，是不是就以你作為主要的代表人？也是給高雄市政府壓力，也是給文化局、副市長、市長以怎樣的機制去重啓，然後達到這個金額的提升，這個才是最重要的。

所以本席要把昨天提出的刪除動議改成擱置，擱置的原因是要給市政府時間，給市長時間，讓他們重新去啓動協商；一個星期的時間再答復市議會，這樣對於高雄市議會提出的主要訴求，也才能夠回到原本的迴響。在此，我要提出一個最重要的動議，本席認為針對這個部分就先擱置，讓高雄市政府先去進行協商，協商的結論再回報給議會，之後我們再來討論這個 3,300 萬元的房屋稅和地價稅。

主席（康議長裕成）：

關於劉議員德林提出的動議，附議的請舉手。幾乎是共識嘛！是不是就先讓後面的 2 位議員發言完畢，還有李議員雅靜、周議員鍾濤、高議員閔琳三位議員發言完畢後，我們就針對已經附議成案的擱置案做處理，這樣好不好？還有 3 位議員要發言，因為有的昨天也沒有發言過，先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剛才看到了很棒的一面，不管是藍或綠的總召都有提出具體的建議，也得到了文化局長和教育局長的正面答復。首先請教教育局范局長，剛才提到要議會給你們一個星期的時間去處理，請問局長要怎麼處理？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議會有這麼強烈的要求和共識，市政府一定會去執行，但現在回去就是要聯絡對方，可以代表漢威出來談的人。

李議員雅靜：

昨天大家也討論的很熱烈，那麼你們回去以後有做了哪些的作為？什麼都沒做？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不是講我們都沒做，教育局也有…。

李議員雅靜：

回去有做了什麼事情？

教育局范局長異緣：

就是向市長說明這件事情，市長也很關心。市長在前幾天已經指示了史副市長要去做這個聯繫和討論。

李議員雅靜：

史副市長請你們做了哪些麼事情呢？到底具體的做了哪些？既然有那麼多的時間讓你們去作爲了。

教育局范局長異緣：

李議員，既然是一個星期，一個星期就會給大家答案，就是到底進展的怎麼樣。

李議員雅靜：

我們是想要知道你們是用什麼樣的方法，居然一個星期可以做得到。

教育局范局長異緣：

我並不知道我能不能夠做得到，可能文化局會更知道要找誰來談，或者是市政府高層更知道。

李議員雅靜：

局長，不管是從體育處或是文化局，我們都知道巨蛋這個地方，現在的百貨公司原本是巨蛋的一個所在地，把它從體育育樂中心和旅館變成了現在的百貨公司，早在變更的時候，我們應該就要把招標的內容甚至是合約就要做變更了。還有一個，記得議會在前幾年也有提出來，裡面的合約其實是要採取滾動式的修正，就是淨收的權利金部分其實是要看每一年收費的多少，再去做來年權利金收費調整的談判標準。可是，如果是按照你們這次的說明，教育局是完全沒有去作爲，范局長，我知道你也是剛到任，有一年多了，之前的不知道，可是…。

教育局范局長異緣：

李議員，因爲我剛剛說明過了，100 年以後，這個就移交給文化局做爲監督管理單位，所以不可能是由教育局出面去談這件事情。

李議員雅靜：

所以文化局到底做了哪些事情？還是你們完全沒有作爲？但是一個星期是局長剛才答應的，你們覺得可行、做得到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尹局長立：

因爲合約一定是甲乙雙方…。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們做得到嗎？一個星期，這麼大的一件事情，一個星期以內做得到嗎？局長，只要簡單回答我，做得到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一個星期指的是見面還是結果要出來？

文化局尹局長立：

我第一要先清楚知道是要做得到哪一件事情。

李議員雅靜：

談出一個配套措施，談到一個議員可以接受的配套，你覺得一個星期的時間可以做得到嗎？可以嗎？

文化局尹局長立：

我們要和對方先聯繫上，提出方案之後再討論。

李議員雅靜：

連最高層都還沒有見到，你覺得一個星期的時間可以做得到嗎？請回答本席。

文化局尹局長立：

如果是像議員剛剛講的，抱歉，做不到。

李議員雅靜：

做不到是不是？議長你剛剛也聽到，他說做不到。所以本席具體建議這筆的房屋稅和體育館的地價稅全數刪除，這是本席的建議，為什麼？因為也唯有壓力，有壓力整個市府團隊才會真的動起來，我見識過你們的能力，非常的棒，但是你們沒有壓力就會有惰性，這是給你們一個有動力的來源，不是為了要懲罰誰，這筆預算你也可以找漢威去處理，不是嗎？高雄市政府每一年為他們進帳多少錢？100 億元以上。高雄市政府在這塊土地、在市有地裡面進帳多少錢？才 3,800 萬元，3,800 萬元總淨收才 500 萬元不到，這合理嗎？要高雄市民情何以堪？局長請回答，合不合理就好，你回答我合不合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尹局長立：

合不合理要總體做考量。

李議員雅靜：

所以是不合理，你剛剛都說做不到了，所以本席還是具建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全數刪除，剛剛附議要擱置的幾乎占多數，如果雅靜議員堅持要提刪除動議的話，也需要有人附議，[… 。] 對，所以我說也需要有人附議，附議李議員

雅靜要刪除的，也請舉手，不能重複舉手吧！議事主任，可以重複舉手嗎？
〔…。〕你可以改變主意是嗎？讓議事主任看清楚，周議員正好擋住後面的舉手，OK，這個案子也成案。等一下一起處理，周議員鍾濬請發言。

周議員鍾濬：

主席，溝通、討論一下。你要處理，不是不可以，是時間的問題，你說等一下我們 3 個人發言完畢以後再處理嘛！也說隨時都可以改變。這個案，教育局長答復一個星期可以談判，文化局長在這裡卻說一個星期談不出所以然來，也沒有辦法談，就像你講的，其實是看談到什麼程度，基本上有沒有成立，我剛剛已經秀給你們看了，一個那麼賺錢的公司，連一個標準鐘都不願意修理了，我跟你說，你們去談判，談那些有的沒有的，都沒有用，你要談，一定要有籌碼才能去跟人家談嘛！

第一個，就像我講的，營業的項目是什麼，是不是和 100 年或 90 幾年簽立的契約、合同一樣？廣告牆板有沒有包括在裡面？健身俱樂部有沒有在裡面？還是你自己新增加出來營運的，沒有經地主同意、經所有權人同意，你就自己增加經營的項目，都可能和契約有所違背喔！停車場等等有沒有收費？裡面部分包括以前興建的主體建築，是要做飯店或旅館，結果變成百貨公司、小超商、地下商場、地下街的小店鋪或地攤，不是路邊攤，變成是地下的商店，有沒有違背原來契約上的建築內容？等等都可以是 argue 的籌碼嘛！不是這樣嗎？你要跟人家談判，不能像土匪一樣，以前都有簽契約了，現在卻要和人家談條件，改變總是要有理由，我已經跟你提點了，你應該可以想出很多包括以前契約是怎麼簽的？內容是怎樣？要稍微有些左右、有些出入，才能切入和漢威去談。就像議長講的，要跟人家談判，也要有道理，現在不只法而已還要講理，現在景氣比較好、我經營的策略好，所以我賺錢了，搞不好 5 年、10 年後，我虧損了，要怎麼講？我們跟人家依照合理的來講，有賺錢，就依照賺錢的比例來談回饋，OK、就是這樣，如果賠錢，市府也會補貼、鼓勵並彌補你，這是相對等的，不僅租金可以調降甚至也可以補貼，補貼你的虧損、不要讓你倒閉。現在既然賺錢了，就應該好好的回饋市政府、好好的照顧地方、建設地方，這樣才對。

所以我在這裡具體建議，要召開不管是一星期或兩星期的談判，都應該以專案來報告，到底談得怎麼樣？若來的不是管理高層，也談不出結果，根本是議而不決、決而不行，沒有效率嘛！所以一定要開專案報告，我們一定有時間，只要星期五的兩個小時或半天就可以，可以減少審查的時間，因為這個案也在審查預算的範圍內，沒有什麼不合理的。另外有關於 40 天的公益使用情況，把資料送議會了解，還有管理公司的股東或成員，我們都要去了解，是不是在

未來 30 幾年合理的營運期限範圍內，會不會有倒閉或其他意外狀況之虞？我們也要去了解，並不是要查他，而是要了解，請文化局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文化局尹局長立：

非常感謝議員剛剛幫我說明，我剛剛已經承諾，不可能一個星期就會有談判結果，我也一直講，這件事情會在一個星期內，儘快做出預擬的方案去和對方洽談，因為談判需要一點時間，我先這樣解釋。第二件事情，議員剛剛講的我非常贊同，而且議會很多議員也都支持市政府重新和巨蛋再做商量，我們會基於這樣的條件去爭取最好的，剛剛講因為是甲乙雙方的契約，必須要合議，我們要先擬好方案去爭取更好的條件，這是剛剛報告過的，不是只有…。[…。] 當然，我們不可能雙手空空就和對方談嘛！一定要做好足夠的準備，我們預擬的方案要達到什麼樣的條件，剛剛議員都講我們要爭取更有利的條件，所以 A 案是什麼？B 案是什麼？C 案是什麼？一定要有策略，[…。] 所以我們一定要準備好方案去談。[…。]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是，好，休息。

繼續開會，先處理一個比較簡單的問題，昨天我們對附帶決議（二）還有問題，等一下要處理剛剛的刪除或擱置的時候，我們不要再回頭來講這部分，把第 25 頁這個部分全部刪掉，好不好？就是「鼓勵現任民代退出…」，這個不要，附帶決議（二）的部分不要，這樣好不好？就不要再討論了，附帶決議就只有第一項，所以就不用寫 1，就附帶決議第 20 頁…到句點這裡，這樣好不好？附帶決議不要有經過…、不要有（二），如果沒有意見，等會請他們宣讀時，就直接宣讀這樣，好不好？同意吧！

現在來處理剛剛的擱置和刪除的動議，請許主任說明，因為兩個案子剛剛都已經成案，該如何處理？還是有一個成案、一個沒有成案？請許主任說明，依照議事規則來處理。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向大會報告，剛才李議員雅靜提出刪除動議，性質上是屬於修正動議，修正動議和劉德林議員所提出來的擱置動議，當兩個動議，同時提出來時是無法並存的，因為在處理的優先順序上，擱置動議優先於修正動議。剛才劉議員所提出來的擱置動議，也已經附議成功了，所以就不能再提出修正動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按照議事規則來說，只有擱置動議是有效成立的，是不是這個意思？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對，只有一個成案。

主席（康議長裕成）：

目前就只有一個動議。〔對。〕這是議事規則規定的，要不要再休息討論？不用。針對第 19 頁至第 32 頁，3 億 1,636 萬 9,000 元的預算中，其中第 21 頁稅捐及規費預算數 3,439 萬 2,000 元，這筆預算擱置，附帶決議只有（一），所以也不是照審查意見通過。3,439 萬 2,000 元擱置，附帶決議是第一項。請黃紹庭議員發言。

黃議員紹庭：

剛才許主任有提到，現在只有擱置案是成案的嗎？可以再請你解釋一下，為什麼後面提出要刪除提案是沒有成案，可以再請你解釋一遍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告訴大家參考條文在第幾頁。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請看會議規範第 36 條的第 1 項及第 2 項，因為擱置動議的順序在 2，修正動議在 6，有順序較高附屬動議待決時，不得提出順序較低的附屬動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310 頁。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第 312 頁會議規範第 36 條的第 1 項及第 2 項。

黃議員紹庭：

請問許主任動議成立後，是不是要先討論再表決？是還不是？這是會議詢問。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提出以後要徵求附議。

黃議員紹庭：

附議後呢？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附議後，通常主席會詢問大家是否有意見或其他異議，如果沒有異議的話，站在議事和諧的效率立場，都會照案通過，如果有異議才會進行表決。

黃議員紹庭：

主席，我們對於要擱置的案子，有意見要發表，剛才是會議詢問。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兩位議員尚未發言，周議員鍾濬剛才已經發言了，但是還有高議員閔琳

尚未發言，先讓高議員閔琳發言後，接下來是黃議員紹庭、曾議員俊傑，請高議員閔琳發言。

高議員閔琳：

這個案已經討論很久了，我不太知道為什麼還要繼續討論？要用這麼久的時間來討論同一個案子。國民黨內部有不同的意見，我覺得應該利用休息時間討論，不用占用到大會的時間，影響其他議員發言的順序及時間，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針對土地租金的預算，我有看到教育委員會的審查意見，我向體育處詢問有關岡山棒球場的部分，我看到委員會的附帶決議的說明中提到，請體育處聯繫台糖公司協調降低租金，契約的簽定由 5 年一簽，改為每年簽約等的看法。本席非常關心如何提升岡山簡易棒球場，讓在地的學校，包括高苑工商、橋頭國中及岡山壽天國小，甚至是鄰近的學校來做使用。本席在今年的 4 月至 7 月之間，和邱志偉立委、楊明州秘書長等等，一同和台糖公司做了很多的協調，但從 4 月到 7 月，一直到現在的總質詢時間，我還沒有明確看到體育處和台糖有何具體的協調成果。岡山簡易棒球場何時才能真正提升？讓他能夠變成在地的，甚至打造國際棒球村的型式，請體育處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回答。

體育處黃處長煜：

針對岡山棒球訓練基地的開發，我從兩個角度來談，第一個，針對給付台糖租金的事情，議員也給了我們很多的建議，這個部分我會繼續和台糖討論，看看是否能夠調整降低租金。從 5 年一簽改為 1 年一簽，這個在附帶決議中有特別要求。

高議員閔琳：

我可以了解一下，為什麼要求從 5 年一簽改為 1 年一簽？這樣對市政府發展棒球村會比較有利嗎？第二個，我們從 4 月 27 日和邱委員、台糖公司及市府秘書長、體育處等，大家都有到場，從 4 月 27 日到現在已經 12 月了，體育處有哪一次是在和台糖公司討論這件事情呢？

體育處黃處長煜：

台糖公司的土地簽約是因為議會建議、要求我們再去討論。第二個，我們更在意的是後來國發會決定補助我們經費。

高議員閔琳：

可行性評估嗎？

體育處黃處長煜：

對，補助 80 萬元，我們也請區公所提供部分經費，體育處也出了一部分的

經費，這個部分我們已經上網招標了，這個星期應該可以做評選的工作，大概至少要花 4 至 5 個月，將可行性評估做完整的報告，屆時會再向議員說明。

高議員閔琳：

可行性評估需要將近半年的時間，待可行性評估出來之後，你是否可以向大家報告，接下來的進度及土地如何取得的部分，我們希望向台糖租更多的地方，除了主棒球場之外，還能有更多附屬的棒球場，包括看臺和破舊的紅土，都應該做全面的整頓。我想知道在可行性評估報告出來之後，我們接下來會有哪些動作？我們的積極度在哪裡？

體育處黃處長煜：

可行性評估出來之後，如果決定可行的話，我們會進行招商的動作，讓一些潛在企業，對棒球事業有興趣的企業能夠參與營運，後面會再啓動另外一個招商過程。

高議員閔琳：

我希望我們能夠再積極一點和台糖公司協調，畢竟我們是提供在地民衆使用，只是從國營企業轉給地方政府使用，其實使用的都是納稅人，都是高雄市民。我們應該要更積極，甚至更強硬的去和台糖公司談。我覺得體育處應該要很強硬去做這件事，而且要很積極，譬如你剛才的諮詢中，我都沒有聽到，從 4 月 27 日委員找了台糖公司、體育處、秘書長一起開會後，我再也沒有聽到體育處有再去找台糖公司討論這件事。

體育處黃處長煜：

7 月份國發會召開的會議，是由國發會的副主委主持會議，台糖公司也有參與，當時他們也表示這個需要整體研擬，所以當時可能是礙於他們內部的人事尚未定案，所以他們無法給我們太大的…，我們會繼續追蹤。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再來處理剛才的擱置案，許主任，我想請問你一個問題，剛剛的擱置動議已經成案，對於動議的連署人或附議人，因為剛剛有請問現場有沒有人附議？其實非常多人都舉手，這個我有看到，像附議的人可不可以再發表反對原案的意見？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議案的連署人或附議人不得發表原案議案的反對意見，議事規則第 15 條和會議規範都有相同解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在第幾頁？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議事規則第 243 頁第 15 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按照議事規則來進行，因為各位同仁也都要求我要按照議事規則來處理。所以我們目前有效的案是擱置案，如果你剛剛對擱置案有附議的話，可能對原案就不能再做反對意見的發表，根據議事規則的規定是這樣。所以我現在先處理剛剛的擱置案，好不好？如果你們再舉手，就不要再講反對的意見，也不適合再講贊成的意見，因為你也附議了。我們現在就決定要不要擱置？[…]

對啊！所以你們自己知道剛剛有沒有附議，有附議的就不適合再講反對的意見。剛剛沒有每個人都舉手，總是有一兩個沒有舉手，沒有附議的才可以發表反對的意見，我們就限制兩個議員發言就好，之後就決定要不要擱置，這樣好不好？不然你們又說主席都不處理。

實在很抱歉！議事廳的設計不佳，從我這裡看過去，是有肉色一條一條的條紋，如果你手舉起來正好是肉色，會夾在縫裡面就看不出來。剛剛擱置案，黃議員紹庭有沒有附議呢？好，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國民黨團也肯定議長按照議事規則來開會，我們黨團就由我代表發言，從昨天下午國民黨團大概發言了兩個鐘頭，其實已經非常清楚的告訴高雄市民，議員的職責就是要監督把關，從 2009 年開始的巨蛋，在去年 104 年 5 月 10 日，已經被監察院寫了一篇很長的檢討文，包括財務的預估有問題，為什麼會過？包括變更原先的設計，為什麼會過？我想這個道理後面會走進司法，我們不予追究。但是為了高雄市民最大的權益，1 年 100 億元的營業額，我們居然沒有拿到半分錢的營收權利金，大家都知道現在最有名的台北巨蛋和遠雄簽約時，還有 2% 的權利金。

國民黨團今天和昨天都是立場一致，很清楚的表達要刪除這兩項的房屋稅和地價稅，我們目的不在刪除，我們的目的也不在違法，我們希望高雄市政府要做出有作為的行為。大家都知道地價稅是明年 11 月才繳，房屋稅是明年 5 月 1 日繳，請各位官員在回答的時候，不要混淆視聽，把一些罰款都提到議事廳來。希望官員回答時，大家要憑良心講話，今天國民黨團刪除這個錢，是希望高雄市政府能夠再去和漢威集團好好的來磋商，昨天坐在教育小組的羅律師，今天不知道為什麼原因沒有來，是不是壓力太大了？這個國民黨團就不得而知。他也提了如果根據合約，他的評比不佳的話，市政府的確可以再和他做商討。我們請范局長和尹局長也把這個聽進去。

今天有那麼多的爭議，國民黨團在這邊有高度的共識，我們在二讀會的時候，要把這兩筆預算刪除。我最後再講一次，我們刪除不是為了要刪除這個預

算，我們希望市政府已經從 2009 年到現在，不要再沒有動作了。舉個最簡單的比方，監察院的報告說，當時小巨蛋的財務評估報告第 1 年到第 3 年，每年會有 600 萬元到 2,000 萬元的營業額，結果開幕的第一年就達到 3 倍之多。但是市政府團隊在審 BOT 案的時候，到底出了什麼問題？這也是高雄市全部的市民所好奇的的方，也是所有議員不分藍綠要幫高雄市民來把關的。所以今天國民黨團過半數的議員一致決議，刪除第 51-21 頁 2 筆房屋稅及地價稅，最後我在此具體提議清點人數，並且要表決看贊不贊成這個案子？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們再協調一下吧！休息。

繼續開會，我先來處理剛剛黃議員紹庭提議清點人數的案子，請在議事廳外的議員趕快進來。曾總召這樣好嗎？等他們進來我們就清點人數，等一分鐘請趕快進來，我們準備清點人數，請在議事廳外面或是在各黨團辦公室的同仁，請趕快進來議事廳，請議事組主任清點人數。

本會議事組林代理組主任清輝：

各位議員請暫時先不要離開座位，以便於方便我們清點，現場人數有 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向大會報告，現場議員有 28 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額數不足，散會。